



《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颁布

本报讯(记者张昊)市政府新闻办昨日举行《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颁布新闻发布会。记者获悉,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的《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经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将于今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

《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制定与颁布是多年来回应我市市民和社会各界对建设现代文明城市的殷切期盼,是全面、系统、科学提升我市城市文明治理能力的法治保障,更是我市打造东方文明之都

的具体实践。

《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共四十四条,分为总则、基本行为规范、鼓励与支持、实施与监督、法律责任、附则等六章。

在法规体例完整性上,《条例》涵盖了政府及其相关行政管理

部门、单位在文明行为促进工作中承担的鼓励引导、违法惩戒、宣传教育、保障监督等职责,也包含了市民群众参与文明行为促进工作的方式、途径以及相关权利与义务,体现了我市文明行为促进工作主体的广泛性、方式的多样性、措施的

实效性。

《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在保持体例完整、结构清晰的同时,做到亮点凸显、重点突出,有十分显著的地方特色。《条例》最大的亮点是建立了“禁止与倡导分设”的文明行为基本规范体系和与之相对应的“惩戒与奖励并举”的处置措施。

《条例》重点对我市市民群众普遍关注的30类不文明行为、10类倡导性文明行为和6种高尚道德行为作了分类列举。同时,结合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四连冠”创建工作经验,规定了爱心公园(荣誉

墙)、文明行为积分奖励、不文明行为曝光、社会服务“折抵”罚款、信用信息记录等多样化文明行为促进机制。

《条例》注重群众参与,拓宽社会共治渠道,规定了多样化的群众参与途径。特别是规定市和区县(市)应当依托当地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建立不文明行为投诉、举报的统一受理工作机制,对违反条例的不文明行为和相关部门、单位不履行文明行为促进工作职责予以投诉、举报,以强化社会监督,提升文明治理水平。

与奖励并举”的多元化处置措施。像对于不文明行为,就有社会服务“折抵”罚款、信用信息记录、违法行为曝光等惩戒措施。而对于慈善公益、志愿服务、见义勇为、无偿献血、现场急救等文明行为,则作出了倡导性、鼓励性规定,包括表彰、奖励和困难帮扶、相关待遇保障等措施,既能激励广大市民“天天向善”,也可消除一些人崇德为善的“后顾之忧”。

法规的生命在于实施。对于《条例》,各地各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使之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执法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立法部门要加大监督和检查力度,确保法规执行到位。我们相信,有了法制化保障,我们城市的文明创建水平一定会上一个新台阶,全体市民的精神风貌一定会有一个大变样,宁波建设“名城名都”的底气会更足,步子会更快!

一些不文明的顽疾反复出现,使市民文明素养提升有了更强有力的法治保障。”李正平说。

禁止与倡导分设 惩戒与奖励并举

文明的城市,是依法治理的城市;文明的市民,是遵纪守法的市民。

陈德良指出,这部《条例》最大的亮点是建立了“禁止与倡导分设”的文明行为基本规范体系和与之相对应的“惩戒与奖励并举”的处置措施。

李正平说:“《条例》用一条条具体的条文鲜明地告诉了人们,支持什么、反对什么,哪些是要大力倡导的,哪些是要共同反对的,成为市民素质提升的准绳和依据。”《条例》第二章“文明行为基本规范”和第三章“鼓励和支持”从强化法规对文明建设促进作用的角度出发,遵循法治和德治相结合的基本原则,对体现文明道德要求的文明行为和破坏公共生活秩序的不文明行为分别作了列举性规定,并对文明道德行为做出了“倡导性”“鼓励性”的规定,对不文明行为做出了禁止性规定。

《条例》第七条规定了倡导性文明行为,如文明节庆、文明婚丧嫁娶、文明祭扫、保护环境、节约资源、遵循职业道德和商业道德规范等。【下转第3版②】

“调”出发展新活力

——农业供给侧改革的宁波行动之一

编者按

今年是我市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之年,也是建设绿色都市农业强市的攻坚之年,重点任务是围绕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一主线,打好产业融合、结构优化、绿色生态、科技进步、改革创新五大攻坚战。从今天起,本报推出“农业供给侧改革的宁波行动”报道,展示我市农业领域调结构、促融合、提品质、助“双增”的生动实践。

本报记者 孙吉晶
通讯员 李军 沈庆炜

在省农业厅日前公布的今年种植业主导品种名单中,“甬优17”取代原来的“甬优12”,成为新的主角。是什么让“甬优17”超越产量高、抗病性强、口碑好的“甬优12”,后来居上呢?

“用肥少,抗病性强,米质好!”市农业局种子专家道出了其中的奥秘。“过去我们在选择主导品种时,首先看重高产特性,而现在更关注市民的消费需求和品种的绿色生态属性。‘甬优17’这样品质好、资源利用效率高的

唱好“双城记” 比翼齐飞翔

宁波杭州两市政协党组开展交流

杨戍标与潘家玮等座谈

本报讯(记者龚哲明)昨日上午,市政协党组赴杭州走访调研,与杭州市政协党组进行工作交流。双方介绍了两地政协的基本情况,并就政协如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唱好“双城记”的重要指示和省委关于“一体两翼”的部署要求开展深入研究探讨。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戍标,杭州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潘家玮参加座谈交流。

座谈会上,杨戍标说,近年来,杭州市政协紧紧围绕中心大局,坚持聚焦改革发展,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扎实推进履职能力现代化建设,各项工作亮点纷呈,许多方面走在了全省乃至全国的前列,积累了许多值得学习借鉴的宝贵经验。回去之后,我们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精神,按照省委、市委的部署要求,发挥政协优势,履行政协职能,把此次来杭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想,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具体实践,建言献策的实际行动,积极为党委政府当好参谋

品种会越来越有市场。”专家表示。

打造“优质高效、特色精品、绿色生态、美丽田园、产业融合、健康养生”的绿色都市农业强市,是宁波立足实情提出的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命题。从提出目标,到分步实施,一年多来,我市绿色都市农业建设步伐铿锵有力。打造绿色都市农业的其中一项核心任务就是调整农业结构,把产业调优、调强、调绿。

当前,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食物的诉求已经从粗茶淡饭到“食不厌精脍不厌细”。尤其是像宁波这样经济发达地区,市民对生态、优质农产品的消费需求旺盛。目前,我市地产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不足,一些大路货卖不出好价格,甚至出现积压滞销现象。

顺应新形势,我市围绕特色精品,做大做强水稻、瓜菜、畜禽等优势种业产业,加大特色优质瓜果蔬菜品种推广力度,全面打响了以市民消费需求为导向的“结构优化”攻坚战。

这两年,象山“红美人”在网上大红大紫,成了不少消费者心中的“网红水果”。“今年春节前后‘红美人’卖到每公斤70元,仍供不应求。”【下转第3版①】

规范市民文明行为的一把标尺

本报评论员

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的《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将于7月1日起正式实施。以立法形式,将市民的文明行为规范列入地方性法规,旨在运用法治手段和法律强制力,明确告诉人们,我们支持什么行为、反对什么行为,哪些行为是要大力倡导的、哪些是要共同反对的。这就为市民规范自己的行为提供了一把标尺,有利于引导和规范公民文明行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水平。

文明是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也是城市治理能力的重要体现。宁波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也是全国首批和“四连冠”文明城市。但不可

否认,各种不文明现象依然不同程度存在,尤其是从高处和车窗内抛物、在公共设施上乱涂乱贴、随地吐痰便溺、乱扔垃圾、乱停车辆、乱穿马路、公共场合大声喧哗和吸烟、乘车时一拥而上、养宠物狗扰民等问题,治而难绝,有的甚至成了顽症。对此,群众反映强烈,也与宁波推进全域化高水平文明城市建设的目标不相适应,更是我们建设“名城名都”的绊脚石。

市民是城市文明建设的主体。每个宁波人的言行举止,是城市风景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展示城市精神风貌和文明程度的重要窗口。而文明习惯的养成,只靠宣传教育和个人自觉是远远不够的,既需要道德约束的“软鞭子”,更需要法律规范的“硬尺子”。出台法律规

范,对倡导的文明行为、禁止的不文明行为作出规定,让人们遵照执行,这是文明程度较高的国家和地区的普遍做法,也是我们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法治化轨道,实现德法相济的必然之举。

经过广泛调研和征求民意,结合宁波实际,《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体现了立法的民主性、科学性和创新性。过去,惩罚不文明行为,执法部门需要在不同法规中寻找依据,不仅麻烦,也容易出现“不同解读”。现在,将散见于其他法规中的有关文明行为规范统一起来,不仅便于市民对照遵守,也利于各部门明晰权责,分工落实。

《条例》的一大亮点,是建立了“禁止与倡导分设”的文明行为基本规范,和与之相对应的“惩戒

法治阳光照亮城市文明

——写在《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颁布之际

本报记者 张昊

以法治体现文明理念,以文明滋养法治精神。

即将于7月1日起施行的《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将抽象的文明概念落实到具体条款,把文明新风的引导体现于字里行间,渗透到各个环节,浸润于方方面面,如同和煦的法治阳光,照亮城市文明治理进程。

这是宁波首次为文明行为进行专门立法。以法律的形式来规范文明行为、推进文明城市的创建,宁波由此写下将精神文明创建纳入法治化轨道的新篇章。

文明城市创建法治化的重要标志

“治国不以礼,犹无耜而耕也”,把精神文明创建纳入法治化轨道,是依法治国的题中之义。

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陈德良说,现阶段我们正在推进全域化高水平文明城市建设。高水平文明城市建设必然要求全面推

进文明行为治理的法治化,以法治思维和手段提升城市文明行为治理的现代化水平,条例的制定就是在这种客观背景下提上议事日程的。

去年伊始,我市就开始启动了《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立法调研工作。

开门立法、问计于民。文明行为促进工作事关广大市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条例》在制定过程中以开放积极、兼容并蓄的态度倾听民声,充分听取了社会各界和市民群众意见、建议。我市先后召开7场由相关部门负责人、各区县(市)同志和社会各界代表等参加的座谈会,共有42家部门单位、200多人参与。与此同时,市文明办和我市多家新闻媒体联合开展了“市民最不能忍受的不文明行为”评议活动,参与市民200多万人次,提出意见、建议2万多条,其中,公共场所吸烟、随地吐痰等30类不文明行为成为最不能忍受的行为。

立法的过程既是一次凝聚共识、制定规范的过程,也是对市民进行文明行为宣传普及和教育的过程,为文明行为促进立法打下扎实

的民意基础。

从建筑物、车窗内向外抛物、在公共设施上随意张贴刻画、乱停放车辆……一定程度还存在的不文明行为,已经与推进全域化高水平文明城市建设的目标不相适应。大家越来越意识到,通过立法形式,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公共文明行为,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水平,显得十分必要。

今年3月,数易其稿、广纳民智的《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报请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获批准。

市委宣传部分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李正平认为,这部《条例》获批准,有力地回应了当前文明城市建设高标准、严要求的客观形势和广大市民群众共享高品质文明生活环境的普遍愿望。

“《条例》对倡导的文明行为、禁止的不文明行为作出了规定,其中的第五章还着重对市民反映强烈的几类不文明行为明确了相应的法律责任,这将有利于从根本上遏制

C919 首飞成功

5月5日,中国首款国际主流水准的干线客机C919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安全落地后滑行。

当日14时01分,中国首款国际主流水准的干线客机C919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首飞,15时19分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安全落地,首飞成功。

(新华社发)

详见第4版



宁海政协委员“承包”整治30个小微水体

本报讯(记者孙吉晶 宁海记者站袁信禄 通讯员戴靖峰)宁海县政协委员章开望最近比较忙,他和其他三位政协委员一起“承包”了胡陈西翁村小微水体的治理任务。“这个池塘是V类水,我们立下了军令状,8月底前一定要治理好。”

年初,宁海响应省委号召,提出了“奋战300天,在全市率先剿灭V类水”的治水目标。宁海县政协建立政协委员联系小微水体制度,全县240多位政协委员为治水出谋划策。

为搞好小微水体治理,改善水质,该县政协组织委员中的专业人士走访现场,对治理办法进行了多次论证。为抓好工程进度,县政协制订了小微水体整治作战图,挂图上墙,同时建立台账档案,实行销号管理,力争到

8月底全部完成治理任务。目前,大多数项目完成前期工作,近半已经进场施工。

“小微水体不仅要改善水质,治理后还要让它们成为乡村的一道风景。”在胡陈西翁村岭下谢自然村,正在和员工种植罗汉松的冯智迪委员说。冯智迪是一家园林公司的负责人,他向小微水体治理行动捐献了绿化树苗,还带领4位园艺师傅,指导植树作业。

目前,宁海县政协已为30个小微水体整治筹措资金200多万元,并推出政协委员为小微水体整治提升办实事活动,包括捐款、种树、投放鱼苗、清淤等多种形式。县政协门户网站设立了“我为‘五水共治’献一策”专栏,向广大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公开征集对策建议。目前已征集到280余条对策建议。